

金門縣文化局統計通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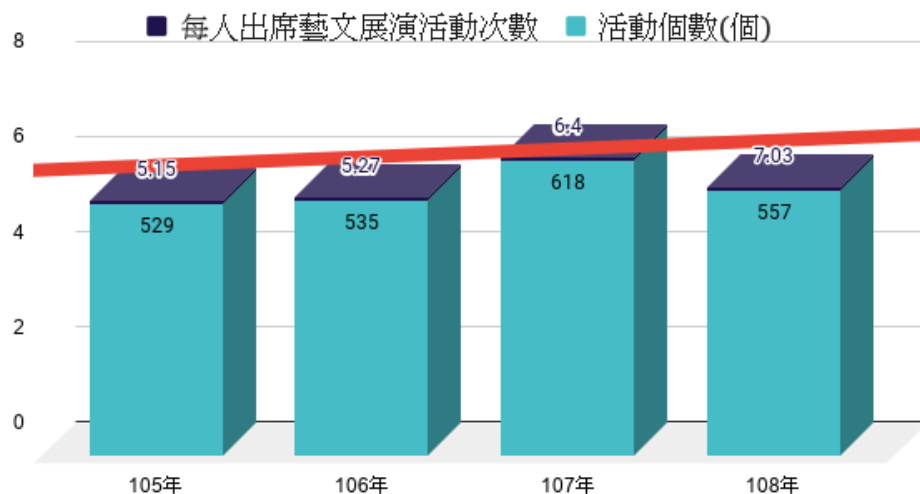
金門縣藝文展演活動概況

「文化」是一群共同生活在相同自然環境及經濟方式下所形成的一種潛意識的外在表現。「藝術」則是經由專業化的過程，由人們創造出來一種情感層面的產物，被視為精神生活水準的指標。透過文化與藝術的呈現，除了表達自我，更讓不同理念能交流與碰撞。近年來社會大眾對悠閒心靈的重視及追求，已由民生需求的滿足逐漸延展至精神層面的追求，從文化藝術活動舉辦場次與民眾出席人數的增多皆可略見一二。茲依據文化部統計資料，概述本縣藝文展演活動，以了解本縣文化藝術活動發展的情形。

一、108年本縣藝文展演活動個數557個，較107年（618個）減少61個（-9.87%），出席人次為985千人次，較107年（891千人次）增加（+10.54%）。

依據文化部統計，108年本縣藝文展演活動共計557個，較107年減少9.87%；出席人次985千人次，增加10.54%；與107年相比觀察，活動個數雖稍減少，但出席人次明顯增加，檢視近4個年度呈互有增減情形，以每人出席藝文展演活動次數來看，108年為7.03次，相較107年的6.40次、106年的5.27次、105年的5.15次，皆呈現持續穩定正成長趨勢，出席人次亦是逐年正成長。（詳圖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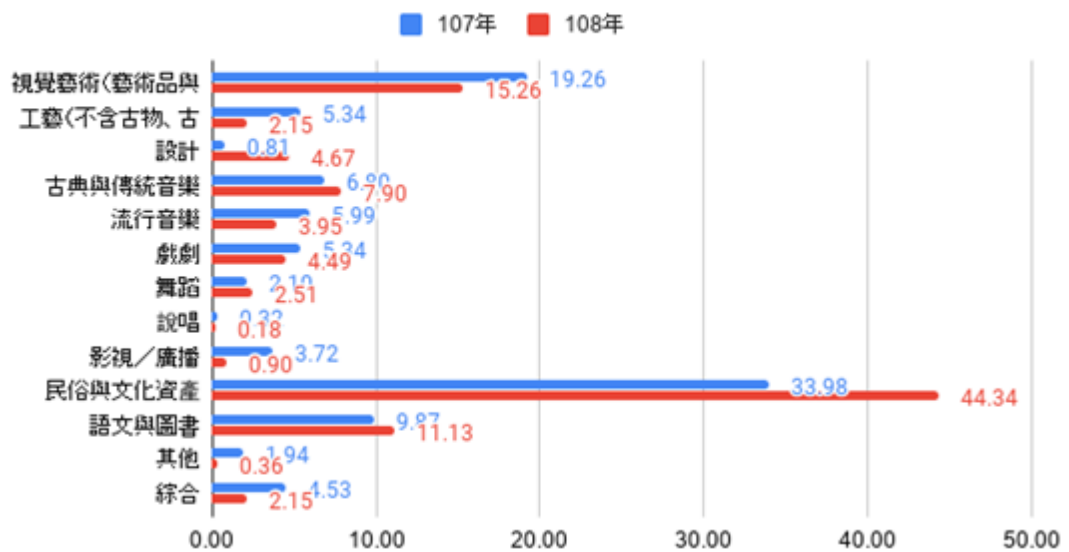
圖一、金門縣藝文展演活動概況



二、108年本縣藝文展演活動類別以民俗與文化資產類占44.34%最多，視覺藝術類占15.26%次之、再其次語文與圖書類占11.13%，以上3類合計占70.73%。

從108年藝文展演活動13個類別觀察，民俗與文化資產類計247個最多占44.34%，視覺藝術類計85個居次占15.26%，再其次語文與圖書類計62個占11.13%，以上3個類別合計占70.73%。若與107年各類別所占比率比較觀察，設計類、古典與傳統音樂類、舞蹈類、民俗與文化資產類及語文與圖書類等五個類別增加之外，其餘視覺藝術類、工藝類、流行音樂類、戲劇類、說唱類、影視廣播類、其他類及綜合類等8個類別為減少情況。（詳圖二）

圖二、107年及108年藝文展演活動類別占比



三、108年本縣每年辦理藝文展演活動次數557個，從臺灣22個縣市中觀察，略勝於嘉義市、澎湖縣及連江縣。

離島中，藝文展演活動個數各別為：澎湖縣387次、每人出席藝文展演活動次數6.24次（總出席人次649千人/人口數104千人），連江縣144次、每人出席藝文展演活動次數4.8次（總出席人次58千人/人口數12千人），及本縣人口數557次、每人出席藝文展演活動次數7.03次（總出席人次985千人/人口數137千人），本縣全台雖位居19位，但在離島中之藝文展演活動實為豐富。（詳圖三）

圖三、離島人口數及每人出席藝文展演活動次數概況

